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人。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将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付亚娜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牛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上述 2 项议案表决结果均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上述 2 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本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付亚娜女士的辞职报告，付亚娜女士由于工作调整，申请辞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公司董事会接受其辞职申请。付亚娜女士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仍在本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对付亚娜女士在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本公司总经理林文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聘任牛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即 2016 年 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

牛波先生简历如下：

牛波先生，39 岁，高级工程师，毕业于长春科技大学环境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4 年 8 月加盟本公司，至 2009 年 12 月，历任本公司市场开发部（后调整为战略投资部）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职务，负责水务项目市场开发、投资管理及项目评价等工作；2009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济师兼战略投资部经理，负责战略研究与推动、长期投资管理、重大项目布局、新业务开拓以及

项目跟踪评价等工作。2015年3月起兼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创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本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董事会秘书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聘任牛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经审阅牛波先生的个人简历，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3、牛波先生具有良好环境工程、投资、战略方面的教育背景以及丰富的工作经历，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能够胜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位的要求。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聘任牛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9日